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收文处理单(办件)

收文日期:2023-03-20 密级:一般 紧急程度:无 编号:请示件(2023)0111号 文件来源:下级请示件

来文单位: 供排水中心

来文文号: 浦供排(2023)9号 文件类别: 综合

文件名称:

浦东新区供排水管理事务中心关于实施一分中心房屋装修的请示

领导批示:

已阅。{张红[2023/3/27 12:29:07]}

拟办意见:

拟请办公室阅提意见;报请张红同志阅示;

请瑞莲同志阅核。

审核拟办意见:

已核。{高瑞莲[2023/3/20 14:11:33]}

办理意见:

请相通阅处。{高瑞莲[2023/3/21 9:44:46]}

供排水中心办公场地设施整修符合标准,将另行拟文批复,请龚老师阅核。{宋相通[2023/3/21 11:24:18]}

拟同意,请高主任阅核。{龚叶丹[2023/3/24 16:45:00]}

已核。请张红同志阅核。{高瑞莲[2023/3/24 18:29:47]}

转办意见:

传阅意见和传阅情况:

备注: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上海市浦东新区供排水管理事务中心文件

浦供排〔2023〕9号

关于实施一分中心房屋装修的请示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根据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所属事业单位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浦委编委[2021]87号)文件,上海市浦东新区供排水管理事务中心成立一分中心,办公地点选址在金桥2号雨水泵站(浦东新区明月路1200号)的附属楼的二楼,房屋面积221.52平方米,现需对房屋按办公要求进行装修,以确保一分中心正常开展办公,现将有关事项请示如下:

一、实施内容:因金桥 2 号雨水泵站附属楼的二楼建于 1997年,年代久远,房屋陈旧,需对房屋进行墙体拆除、玻璃隔断新做、建筑内部原墙面整体翻新粉刷、顶面吊顶新做、地砖铺设、门窗更换、消防及弱电改造、给排水和电气线路检修改造等室内装修的施工,同时还需进行屋面修缮,新做 防水层等施工,以确保房屋能够符合正常开展办公的要求。

二、实施费用: 39.60万元。其中: 建安费 36.00万元 (其中室内装修费用 22.15万元,屋面修缮费用 13.85万元),二类费 3.60万元(其中设计费 1.332万元、监理费 1.188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专项资金。

三、实施周期:拟于2023年4月进场施工,2023年8月竣工验收,计划2023年9月送审。

上述请示,妥否,请批示。

附件 1: 浦东新区供排水管理事务中心一分中心装修费 用测算明细表

附件 2: 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所属事业单位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浦委编委[2021]87号)



浦东新区供排水管理事务中心一分中心 装修费用测算明细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造价				
		合计 (万元)	单位	数量	指标	备注
_	建筑安装工程费	36. 00	平米	221. 52	1625. 15	
(-)	室内装修	22. 15	平米	221. 52	999. 71	
1	土建工程	15. 17	平米	221. 52	684. 71	
(1)	拆除工程及垃圾处理	1. 77	平米	221. 52	80. 00	
(2)	新建玻璃隔断	1.01	平米	20. 20	500.00	
(3)	新建内墙	0.67	平米	26. 70	250.00	
(4)	地面、墙面、吊顶	9. 22	平米	221. 52	416. 12	
[4.1]	地面	3. 32	平米	221. 52	150.00	
[4. 2]	墙面	3. 68	平米	460.00	80.00	
[4. 3]	吊顶	2. 22	平米	221. 52	100.00	
(5)	更换窗	1.20	平米	20.00	600.00	
(6)	更换门	1.30	平米	20.00	650.00	
2	安装工程	6. 98	平米	221. 52	315. 00	
(1)	电气工程	2.99	平米	221. 52	135. 00	
(2)	给排水工程	1.11	平米	221. 52	50.00	
(3)	消防工程	1. 11	平米	221.52	50.00	
(4)	弱电工程	1.77	平米	221.52	80.00	
(二)	屋面修缮	13. 85	平米	221.52	625. 44	
1	拆除瓦屋面	0.66	平米	221. 52	30.00	
2	拆除钢屋架	1.55	平米	221. 52	70.00	
3	拆除平屋面防水层	0.44	平米	221. 52	20.00	
4	垃圾外运	0.30	立方米	37. 23	80.00	
5	新做平屋面防水层	1. 33	平米	221. 52	60.00	
6	新建钢屋架	8. 86	平米	221. 52	400.00	
7	新做瓦屋面	0.71	平米	221. 52	32. 00	
=	工程建设其他费(二类费)	3. 60				
1	设计费	1. 332		建安费的	勺3. 70%	
2	监理费	1.188		建安费的	勺3. 30%	

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

浦委编委〔2021〕87号



关于调整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所属事业单位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

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党组:

根据《中共上海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关于统筹使用我市事业编制资源的若干意见〉的通知》(沪委编委[2020]54号)、《关于印发〈浦东新区事业单位"三定"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浦委编委[2021]47号)要求,现就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所属事业单位有关机构编制事项通知如下:

一、上海市浦东新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机构规格相当于正处级,主要承担区河道和农桥管理等相关事务 性工作。上海市浦东新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设 16 个内设机构和分 支机构,即:办公室、计划科、综合协调科、工程科、设施科、 农桥科、农村河道建设科、河(湖)长制工作科、一分中心、二 分中心、三分中心、四分中心、五分中心、六分中心、七分中心、 八分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164 名,其中单位领导职数 1 正 5 副(含专职党组织副书记 1 名)、内设机构领导职数 31 名。

二、上海市浦东新区海塘和防汛墙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浦东新区海洋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正处级,主要承担区海塘和防汛墙管理、水务建设工程安全质量日常监管、海洋权属管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上海市浦东新区海塘和防汛墙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浦东新区海洋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设12个内设机构和分支机构,即:办公室、计划科、安全科、海塘科、防汛墙科、海洋科、水利工程安质监科、供排水工程安质监科、工程技术科、一分中心、二分中心、三分中心;核定事业编制118名,其中单位领导职数1正5副(含专职党组织副书记1名)、内设机构领导职数24名。

三、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中心更名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事务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正处级,主要承担区生态环境局系统内基建项目的建设管理、房屋和设施量资产的统计分析等相关事务性工作,协助做好街镇、企业等为项目法人的基建项目管理以及系统内房屋和设施量资产的台账管理等具体事务。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事务中心设7个内设机构,即:办公室、计划投控科、供排水基建科、绿容基建

科、水利基建科、综合协调科、资产科;核定事业编制 60 名,其中单位领导职数 1 正 3 副、内设机构领导职数 14 名。

四、上海市浦东新区排水管理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供水管理所)更名为上海市浦东新区供排水管理事务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副处级,主要承担区直管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养护运行管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协助做好供排水行业指导及监管等具体事务。上海市浦东新区供排水管理事务中心设11个内设机构和分支机构,即:办公室、计划科、供水科、管网科、泵站科、安全科、工程科、排水科、运行协调科、一分中心、二分中心;核定事业编制120名,其中单位领导职数1正4副、内设机构领导职数24名。

五、上海市浦东新区水闸管理署更名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水闸管理事务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副处级,主要承担区水闸行业管理、区直管水闸日常运行管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上海市浦东新区水闸管理事务中心设 12 个内设机构和分支机构,即:办公室、计划科、运行科、设施科、机电科、建设科、防御科、综合协调科、一分中心、二分中心、三分中心、四分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105 名,其中单位领导职数 1 正 4 副、内设机构领导职数 22 名。

六、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境监测站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机构 规格相当于副处级, 主要承担区生态环境监测、环境监测领域科 学研究等工作, 协助做好环境监测技术支持等具体事务。上海市 浦东新区环境监测站设 12 个内设机构和分支机构,即:办公室、技术业务室、质量控制室、系统档案室、自动监测室、有机分析室、化学分析室、无机分析室、现场监测室、机动车污染监测室、应急监测室、惠南分站;核定事业编制 100 名,其中单位领导职数 1 正 4 副、内设机构领导职数 21 名。

七、上海市浦东新区水文水资源管理署更名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水文水资源管理事务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副处级,主要承担区水文行业管理、水文测报、水环境监测、地表水取水及水土保持监管等相关事务性工作。上海市浦东新区水文水资源管理事务中心设8个内设机构和分支机构,即:办公室、分析科、水质科、测验科、自动测报科、水资源科、水土保持科、惠南分中心;核定事业编制68名,其中单位领导职数1正3副、内设机构领导职数16名。

八、上海市浦东新区废弃物管理中心更名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废弃物管理事务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副处级,主要承担区居民和单位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置、建筑垃圾运输处置、垃圾分类减量化工作行业管理以及企事业单位生活垃圾清运费征收等相关事务性工作。上海市浦东新区废弃物管理事务中心设7个内设机构,即:办公室、计划科、生活垃圾科、生活垃圾分类推进科、单位垃圾收费科、工程查土科、装修垃圾科;核定事业编制68名,其中单位领导职数1正3副、内设机构领导职数16名。

九、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境事务管理中心(上海市浦东新区辐射环境监督站)更名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境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浦东新区辐射环境监督站),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副处级,主要承担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境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浦东新区辐射环境监督站)设6个内设机构,即:办公室、综合业务科、固废与土壤科、水与大气科、辐射科、生态科;核定事业编制60名,其中单位领导职数1正3副、内设机构领导职数14名。

十、上海市浦东新区绿化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园林绿化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浦东分站)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副处级,主要承担区公共绿地、公园、道路绿化、古树名木、群众绿化管理、涉绿权属确认以及绿化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等相关事务性工作。上海市浦东新区绿化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园林绿化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浦东分站)设8个内设机构,即:办公室、计划科、绿化科、公园科、群绿古树科、安质监科、滨江科、绿化资源科;核定事业编制55名,其中单位领导职数1正3副、内设机构领导职数13名。

十一、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容景观管理事务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副处级,主要承担区景观灯光、户外广告、城市雕塑、公厕、道路保洁、市容环境管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容景观管理事务中心设7个内设机构,即:办公室、计划科、市容协调科、景观灯光雕塑科、户外广告招牌

科、公厕科、道路保洁科;核定事业编制51名,其中单位领导职数1正3副、内设机构领导职数12名。

十二、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财务管理中心更名为上海 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财务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 格相当于副处级,主要承担区生态环境局系统内财务集中管理和 工程竣工决算审计管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 环境局财务中心设6个内设机构,即:办公室、综合会计科、审 核会计科、资金科、基建财务科、审计科;核定事业编制44名, 其中单位领导职数1正3副、内设机构领导职数11名。

十三、上海市浦东新区林业站(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城绿带建设管理署、上海市浦东新区野生动物保护管理站、上海市浦东新区森林植物检疫站)更名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林业站(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城绿带建设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浦东新区野生动物保护站、上海市浦东新区森林植物检疫站),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副处级,主要承担林业、环城绿带建设和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森林病虫害防治及植物检疫等相关事务性工作。上海市浦东新区林业站(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城绿带建设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浦东新区野生动物保护站、上海市浦东新区森林植物检疫站)设6个内设机构,即:办公室、林业建设科、森林资源科、测报检疫科、野保湿地科、环城绿带科;核定事业编制43名,其中单位领导职数1正3副、内设机构领导职数11名。

十四、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境综合协调中心更名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副处级,主要承担区生态环境局系统内城市运行和热线管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窗口受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协助做好系统内信访应急处置、公众宣传、专业系统建设与保障等具体事务。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设5个内设机构,即:办公室、综合协调科、信访应急科、公众服务科、综合保障科;核定事业编制43名,其中单位领导职数1正3副、内设机构领导职数11名。

十五、上海市九段沙湿地自然保护区管理署更名为上海市九段沙湿地自然保护区管理事务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副处级,主要承担九段沙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发展规划、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保护区巡护、栖息地管理以及科普宣传等具体事务。上海市九段沙湿地自然保护区管理事务中心设4个内设机构,即:办公室、研发宣教科、巡查监管科、设施设备科;核定事业编制28名,其中单位领导职数1正2副、内设机构领导职数7名。

请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的规定,在30日内办理有关手续。

特此通知。

附件: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所属事业单位一览表

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 2021年6月30日

附件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所属事业单位一览表

序号	单位名称		机构规格			内设机构	
		机构 类别		事业编制数	单位领导职数	内设 机构 个数	内设机 构领导 职数
1	上海市浦东新区 河道管理事务中心	公益一类	相当于正处级	164	1 正 5 副(含专 职党组织副书 记 1 名)	16	31
2	上海市浦东新区 海塘和防汛墙管理事务 中心(上海市浦东新区海 洋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 浦东新区水务建设工程 安全质量监督站)	公益一类	相当于正处级	118	1 正 5 副(含专职党组织副书记 1 名)	12	24
3	上海市浦东新区 生态环境局基建项日和 资产管理事务中心	公益一类	相当于正处级	60	1正3副	7	14
4	上海市浦东新区 供排水管理事务中心	公益一类	相当于副处级	120	1正4副	11	24
5	上海市浦东新区 水闸管理事务中心	公益一类	相当于副处级	105	1正4副	12	22
6	上海市浦东新区 环境监测站	公益 一类	相当于副处级	100	1正4副	12	21
7	上海市浦东新区水文 水资源管理事务中心	公益 一类	相当于副处级	68	1正3副	8	16
8	上海市浦东新区 废弃物管理事务中心	公益 一类	相当于副处级	68	1正3副	7	16
9	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境管理 事务中心(上海市浦东 新区辐射环境监督站)	公益一类	相当于副处级	60	1 正 3 副	6	14

序号	单位名称	机构类别	机构规格	事业编制数	单位领导职数	内设机构	
						内设 机构 个数	内设机 构领导 职数
10	上海市浦东新区 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上海市园林绿化工程安 全质量监督站浦东分站)	公益一类	相当于副处级	55	1 正 3 副	8	13
11	上海市浦东新区 市容景观管理事务中心	公益 一类	相当于副处级	51	1 正 3 副	7	12
12	上海市浦东新区 生态环境局财务中心	公益 一类	相当于副处级	44	1 正 3 副	6	11
13	上海市浦东新区林业站 (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城 绿带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上海市浦东新区野生动物 保护站、上海市浦东新区 森林植物检疫站)	公益一类	相当于副处级	43	1 正 3 副	6	11
14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 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	公益 一类	相当于副处级	43	1正3副	5	11
15	上海市九段沙湿地 自然保护区管理事务中心	公益 一类	相当于副处级	28	1 正 2 副	4	7
	合计	/	/	1127	/	/	/